

百年人事竟无凭。是夕，草潮门外火警。初闻钟声惊起，罗云翰报称草潮门，急遣人驰视，知尚在城外也。

初四日。接李杜生、巢子诚及达山三信。朱禹田邀集丝茅冲之蒞圃，禹田、岳舫昆仲作陪，凡二席。傅青馥、俞鹤皋、李黼堂、王壬秋、杨蓬海、唐鲁英、唐懋皆、朱樾轩及子澹共十二人，惟陈程初、李佐周二人不至。周春浦晚过一谈。

初五日。接蒯蔗农、周春浦、张芝岑及达珊、润民各信。亦复周春浦、张芝岑二信。邹子敬枉谈。以李佐周病归，检查诸生功课，凌拔枏、刘汉岑、谢习伦、李肖冰、徐子仲、黄棣轩、陈守如、俞斑甫、黄伯屏、罗少庚、陈（别）〔翊〕梧、周次农、李子岐、左佩勋、吴智川、杨崧龄、潘敬甫凡十七人。敬甫另给膏火，不在额课之内。请假者三人：欧阳醴源、黄芷陔、唐绍武。惟李少笙竟日不呈示功课，其人必非能守分者也。下午雨。

初六日。杜仲丹过谈。回拜彭砚秋，并闻曾重伯自江南回省，一往视之。唐鲁英邀同傅青馥、朱禹田、朱岳霖、俞鹤皋、陈程初午酌。晚次达珊过谈，述叙李鉴堂秉衡中丞相待之优，朱曼伯寿镛观察、张縵卿廉云太守、刘蔗泉恩潜太守均待之有恩。蔗泉为刘博泉恩溥之弟，其保举亦深赖之，而其人语言颇无伦类，李鉴堂中丞极不谓然也。

初七日。致陈右铭、方柳桥、马眉叔、聂仲芳及玉舫各信。陈信以达珊托之，方信以吴聘廷锡霖、唐柳村庆春托之。右铭、柳桥二信交达珊带粤。眉叔、仲芳二信交姚彦嘉带至沪渎。玉舫信则交王升带县，为草子坳佃人周吉元二子周慎堂、周棣华为王满殴伤，由陈秀庭主使为之，不能不一与理处，以所掘毁者为吾家佃人，所殴伤垂毙者又吾家佃人也。陈程初、张芝岑、曾重伯、姚彦嘉及达珊过谈，因留彦嘉、达珊晚饭。遣王升赴沪兼领保险局息折：一、仁

和福寿公股本第九百九十二号，计三十七股，规银一千八百五十两；一、济和延寿堂股本一百五十四号，计二十股，规银一千两；一、济和殷和堂股本第一百五十三号，计二十股，规银一千两；一、仁和多福堂股本第九百九十一号，计二十股，规银一千两；一、济和顺福堂股本第一百五十二号，计二十股，规银一千两。并光绪八年四月初一日给，原以六月初一日为期；而九、十两年领取息银，并扣至三月底止。后列董事唐景星、徐雨之二名。见《申报》，以自十一年后未给息银，去岁由旗昌洋行收回，招商局重起息银七厘，以三月初支放也。

初八日。接黄桐轩、姚彦嘉及兰生各信。又接区太守维翰、赵司马绍华二信。致吊刘幻吾母丧。便过杨厚庵宫保、俞尧衢、陈伯严、郭弥生、罗叔循，并晤其侄罗振旃谈。并过养知书屋，晤吴诗堂、吴渔川，为言湘阴考棚滋事，顽悖可憾；董厚庵奉委至县，但主查问，并不及办理此案一节，亦属无谓。下午雨。

初九日。微雨。接姚雨苍信。亦致陈煦庭一信。周荔樵、罗小垣过谈。约陈程初诣黄子寿，便过俞鹤皋。群知其难也，鹤皋遂亦辞不肯行。比至，反复辩论，立言日益新奇，而持之甚坚。其心诚未易测。专利求胜，古人所不能堪，未知何所恃而言之无忌如此。

初十日。致胡其祥、钟佐廷、吴莼庵、冯厚庵各信。亦接蓝滋丞、龚振之、张超堂各信。丁次谷、张芝岑、顾建吾、吴丁生、刘浥清及兰生来见。胡其祥各信即交兰生带县。是夕大雨。

十一日。接周荔樵、丁次谷、欧阳醴源、王旭初、胡荣光及用舟、子惠各信。是日天甫明，闻扣门声甚急，昨曾孙女久病，度必有变，问之，已于寅刻物故矣。急归家料理，葬之南城外所购刘姓山。旋赴吊王菊生处。便过汪铁山、盛芾卿、翟伯常、李